北京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4-2026聘期岗位职责说明书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**  **信息** | **岗位名称** | **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** | **所属部门** | **马克思主义学院** |
| **岗位类别** | **专任教师** | **岗位级别** | **副教授（教学为主型七级）** |
| **岗位**  **综述** |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为主型副教授主要承担高质量教育教学任务，开展高水平教学研究工作，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成果丰富，同时可承担一定的科研工作。 | | | |
| **岗位**  **职责** | （1）认真听课和备课，每学年主讲1门及以上本科生课程，并承担相应的研究生公共课或专业课教学任务。  （2）积极参与思政课精品课程建设、“大思政课”建设等各项课程建设工作，作为骨干教师参与高水平教育教学成果奖的培育和申报。  （3）聘期按要求发表相关学术成果或理论文章或资政育人成果。  （4）承担本学科前沿学术讲座。承担理论宣讲、社会服务、公益性活动等工作。  （5）承担本科生或研究生班主任工作或社团指导工作。  （6）参与完成学校和学院安排的其他工作，参加校、院组织的各项活动。 | | | |
| **任期**  **目标** | **A岗**  （1）年度至少完成思想政治理论课224学时。（“双肩挑”干部年度核减岗位应讲学时30%的教学工作量）  （2）每年开设有关本学科前沿的各类讲座至少2讲或2场理论宣讲。  （3）聘期内完成2项C类成果。(至少完成1项教学业绩)  （4）聘期内无在研国家级及省部级项目的，聘期内至少申报1次省部级项目。  说明：凡获得 B 及以上获奖 1 项、或 A 类纵向项目 1 项、或 A1 论文 1 篇（对人文社科学部 A2 论文 1 篇）、或 A 类要报（批示）1 项，或 A 类教育教学业绩 1 项，或获批 C1 类人才项目，或其他本学科领域具有重大的影响的成果（需另行认定），均视为完成任期目标。 | | | |
| **所属部门负责人签字** | **（签字盖章）**  **2024年 3 月 29 日** | | | |